绍市监管知〔2019〕4号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组织申报专利导航项目的通知

各区、县（市）市场监管局、市局滨海分局，各有关单位：

为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鼓励引导企业开展专利导航工作，提升企业有效运用专利制度和创新发展能力，增强企业知识产权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经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内深入实施专利导航工程，组织申报一批产业规划类和企业运营类专利导航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产业规划类项目申报主体为我市各类产业集聚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园区）、开发区，并指定1家企业牵头实施。

（二）企业运营类导航项目申报主体为绍兴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创新型企业。

（三）申报企业须具有一定规模，经营状况良好，资信优良。

（四）申报企业须具有稳定的研发队伍和研发投入，技术创新能力强，有效专利拥有量10件以上。

（五）申报企业领导应有较强的知识产权意识，知识产权制度比较完善，设有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知识产权专职工作人员2名以上。

（六）申报企业须能够为开展企业专利导航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物质和专业人员保障。

（七）申报企业近3年来无恶意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行为。

（八）市级以上专利示范企业以及通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的企业优先支持。

（九）与申报单位合作的知识产权专业服务机构，应当拥有专利检索、信息服务、战略咨询服务、专利分析研究等业务开展能力，专利代理师资格或具备专利分析经验的知识产权服务人才不少于5人，其中与申报项目相关领域的专利代理师、专利信息检索分析人员不少于3人。

具有良好的服务经验，承担过国家、浙江省专利导航和分析评议项目的优先支持。

（十）每个申报单位限报1个项目，同一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辅导的项目申报数量一般不超过3个。

二、立项与组织实施

我局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材料进行评审，按规定程序确定立项项目和项目承担单位。项目的研究期限为9个月，项目实施后，我局将对承担单位遇到的问题及时进行指导，并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将根据《绍兴市加快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绍政发〔2019〕10号）文件精神，按实际发生费用的50%给予一次性奖励，最高不超过30万元；同时，还将择优推荐参选省级及国家专利导航项目。

三、申报说明

（一）专利导航项目申请书。申报单位可参照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的《产业规划类专利导航项目实施导则（暂行）》和《企业运营类专利导航项目实施导则（暂行）》要求进行填报。

（二）项目承担企业或项目牵头企业的营业执照、经审计机构审计的上年度财务报告和纳税等证明企业资质、经营情况，以及“申报导航项目必须具备条件”的第4-8条的证明材料，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合作的，还应提供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签订的专利导航合作意向等材料。

（三）与申报单位合作的知识产权专业服务机构营业执照等证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资质的材料。

四、其他事项

（一）鼓励申报单位与有关知识产权专业服务机构深化合作，共同推进导航项目实施。

（二）各区、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强化责任意识，严格把关，做好项目组织申报的指导和服务工作。

（三）各申报单位于10月25日前向所在地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交申报材料电子件和纸件（一式2份）；受理项目的区、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及时完成对申报材料的审核，于10月31日前推荐上报至我局知识产权处。

附件:1. 产业规划类专利导航项目申报书

2. 企业运营类专利导航项目申报书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10月15日

（联系人：何甜甜；联系电话：81176923。）

附件1

产业规划类专利导航项目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承 担 单 位：

项 目 负 责 人：

牵 头 实 施 单 位：

牵头实施单位负责人：

服 务 机 构：

起止日期：2019年10月至2020年6月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制

2019年 月 日 填

信用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已就所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和虚假成分。在参与项目申报和评审活动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采取贿赂或变相贿赂、造假、剽窃、故意重复申报等不正当手段获取项目承担资格。

二、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

三、组织或协助评审对象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等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四、纵容评审对象违反评审规定的行为，不配合调查；

五、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本申报获得支持，本单位愿意按照我市相关项目管理办法和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加强对项目的组织管理，按时结题验收。

如有虚假和失信行为，我单位及相关责任人员愿意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情节严重的，同意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予以社会公示，并录入浙江省市场监督信息网上公布黑名单。

申报单位签章：

日期：

|  |  |  |  |
| --- | --- | --- | --- |
| 承担单位信息 | 单位名称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代表人（签章） |  | 职务 |  |
| 项目联系人 |  |
| 地址及邮编 |  |
| 手机号码 |  |
| 开户银行 |  |
| 帐 号 |  |
| 牵头单位信息 | 单位名称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代表人（签章） |  |
| 项目联系人 |  |
| 地址及邮编 |  |
| 手机号码 |  |
| 服务机构信息 | 单位名称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代表人（签章） |  |
| 项目联系人 |  |
| 地址及邮编 |  |
| 手机号码 |  |

|  |
| --- |
| 一、承担方简介（对项目承担单位所在区域拟实施产业规划类专利导航项目企业和牵头实施单位、服务机构的整体实力、企业销售收入、自主知识产权产品销售、利税、研发投入、专利申请、授权及有效专利拥有量、知识产权管理水平、专利工作基础、人员素质、经费投入及有关荣誉情况等方面进行简要介绍，并提供附件材料证明） |

|  |
| --- |
|  二、项目主要内容（主要从项目的背景、目的、意义、研究内容等方面介绍） |

|  |
| --- |
| 三、项目实施计划（按照月度计划填写） |

|  |
| --- |
| 四、项目预期目标及成果形式 |

|  |
| --- |
| 项目承担方及主要研究人员申报单位： 参加单位（含牵头单位）：项目负责人： |
| 姓 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职称 | 专业 |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 所在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研究人员： |
| 姓 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职称 | 专业 |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 所在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经费预算表 |
| 序号 | 明细 | 费用 | 依据 | 备注 |
|  |  |  |  |  |
|  |  |  |  |  |
| **区、县（市）市场监管局推荐意见** |  （签 章）年 月 日 |

附件2

企业运营类专利导航项目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承 担 单 位：

项 目负责人：

起止日期：2019年10月至2020年6月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制

2019年 月 日 填

信用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已就所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和虚假成分。在参与项目申报和评审活动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采取贿赂或变相贿赂、造假、剽窃、故意重复申报等不正当手段获取项目承担资格。

二、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

三、组织或协助评审对象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等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四、纵容评审对象违反评审规定的行为，不配合调查；

五、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本申报获得支持，本单位愿意按照我市相关项目管理办法和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加强对项目的组织管理，按时结题验收。

如有虚假和失信行为，我单位及相关责任人员愿意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情节严重的，同意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予以社会公示，并录入浙江省市场监督信息网上公布黑名单。

申报单位签章：

日期：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信息 | 单位名称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代表人（签章） |  | 职务 |  |
| 项目联系人 |  |
| 地址及邮编 |  |
| 电话及传真 |  |
| 开户银行 |  |
| 帐 号 |  |
| 开户名称 |  |
| 服务机构信息 | 单位名称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代表人（签章） |  | 职务 |  |
| 项目联系人 |  |
| 地址及邮编 |  |
| 电话及传真 |  |
| **一、承担方（包括申报单位与服务机构）简介**（对项目承担单位的销售收入、自主知识产权产品销售、利税、研发投入、专利申请、授权及有效专利拥有量、知识产权管理水平、专利工作基础、人员素质、经费投入及有关荣誉情况等方面进行简要介绍，并提供附件材料证明） |

|  |
| --- |
|  **二、项目主要内容**（主要从项目的背景、目的、意义、研究内容等方面介绍） |

|  |
| --- |
| **三、项目实施计划**（按照月度计划填写） |

|  |
| --- |
| **四、项目预期目标及成果形式** |

|  |
| --- |
| 项目承担方及主要研究人员申报单位： 参加单位：项目负责人： |
| 姓 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职称 | 专业 |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 所在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研究人员： |
| 姓 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职称 | 专业 |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 所在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经费预算表 |
| 序号 | 明细 | 费用 | 依据 | 备注 |
|  |  |  |  |  |
|  |  |  |  |  |
| **区、县（市）市场监管局推荐意见** |  （签 章）年 月 日 |

抄送：省市场监管局，市府办。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19年10月15日印发